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 第三八三號通告
懲教署青少年座談會

敬啓者：爲了向青少年宣揚防止犯罪信息，本校將安排 貴子弟參加懲教署主辦之「青少年座談會」，活動詳情如下：

座談會地點：	香港灣仔伊利沙伯體育館
日期：	2010年3月19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2:30至4:00
集合及解散地點：	同學於當天午膳後乘坐由懲教署安排之免費旅遊巴士到香港伊利沙伯體育館。座談會完結後，由老師安排乘坐116號巴士，自行回家。
費用：	座談會費用全免(需自行準備回程巴士費用)
負責老師：	孫國裕老師，張旻楓老師，陳淑愛老師，郭雅瑩老師

如有任何查詢，請直接與負責老師聯絡。(電話：2383 4815)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謹啓

(賴炳華)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

懲教署青少年座談會
回 條

敬覆者：本人已得悉上述3月19日(星期五)「懲教署青少年座談會」的活動詳情，

* 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活動，並鼓勵敝子弟積極參與。

但不同意敝子弟參與是項活動，原因是：_____。

此覆
李求恩紀念中學

學生姓名 : _____
學生班別(學號) : _____ ()
家長簽署 : _____
家長姓名(正楷) : _____
日期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請在適當的內填上✓號。